

债券简称：20 正奇 01

债券代码：163694.SH

债券简称：19 正奇 03

债券代码：163075.SH

正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正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临泉路 7363 号正奇金融广场 A 座 20-22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重点声明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以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为信息来源，编制本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点声明.....	2
释义.....	4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5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8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及公司债券偿付情况	14
第六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15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17
第九章 其他事项	18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	指	正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正奇 03	指	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0 正奇 01	指	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报告中，如部分财务数据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则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正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ngqi Anhui Holdings Co., Ltd.

二、债券基本情况

(一) 19 正奇 03

1、债券名称：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为 19 正奇 03，代码为 163075.SH。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发行利率为 6.50%。

4、债券余额：人民币 7,500.00 万元，本年度利率为 6.50%。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6、起息日：2019 年 12 月 20 日。

7、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2 月 20 日。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2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担保方式：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由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

连带责任担保。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二）20 正奇 01

1、债券名称：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为 20 正奇 01，代码为 163694.SH。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20,000.00万元，发行利率为6.40%。

4、债券余额：人民币20,000.00万元，本年度利率为6.40%。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6、起息日：2020年8月28日。

7、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28日。若投资者在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2年每年的8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8月28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在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8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担保方式：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由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通过访谈、查阅获取发行人相关资料、核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等方式持续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公司名称变更及单次抵质押资产价值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公司名称变更。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发行人单次抵质押资产价值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正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临泉路 7363 号正奇金融广场 A 座 20-22 层

法定代表人：俞能宏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根据主营业务收入性质的来源划分，目前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六大板块：贷款、担保、租赁、典当、投行、保理。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利息收入	4.63	2.38	48.6	28.96	4.71	2.35	50.11	13.98
担保费及相关收入	0.05	-	100	0.31	0.31	-	100	0.92
租赁收入	1.27	0.53	58.27	7.94	2.03	1.37	32.51	6.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1	-	100	0.62	0.28	-	100	0.83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08	1.84	79.74	56.79	25.41	2.91	88.55	75.45
其他业务收入	0.86	0.8	6.98	5.38	0.94	0.46	51.06	2.79
合计	15.99	5.55	65.29	-	33.68	7.09	78.95	-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 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变动 (%)
流动资产合计	987,951.62	1,079,788.72	-8.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0,210.95	749,058.60	-11.86
总资产	1,648,162.57	1,828,847.31	-9.88
流动负债合计	522,308.19	548,952.74	-4.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406.89	511,427.50	-35.79
总负债	850,715.08	1,060,380.24	-1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7,447.49	768,467.07	3.7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8,217.11	761,466.99	3.51
营业总收入	159,853.99	336,776.03	-52.53
营业总成本	122,708.84	233,727.71	-47.5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21.63	52,080.97	-4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1.04	414,902.51	-9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83.99	-86,504.42	24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00.06	-375,358.05	61.4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53.81	63,042.56	2.71

(二) 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同比变动 (%)
流动比率	1.89	1.97	-3.84
速动比率	1.89	1.97	-3.85
资产负债率	51.62%	57.98%	-10.97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同比变动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87,623.53	172,011.89	-49.0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5	2.59	-28.8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 7、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三）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1、总资产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164.82 亿元，较 2020 年末下降 9.88%，其中非流动资产下降较多，降幅为 11.86%，主要系发放贷款及垫款规模大幅下降所致。

2、总负债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为 85.07 亿元，较 2020 年末下降 19.77%，主要系非流动负债下降所致，降幅为 35.79%，主要系发行人大量偿还长期债务所致。

3、营业总收入

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15.99 亿元，较 2020 年度大幅下降 52.53%，主要系 2020 年度发行人投资的多家公司成功上市，致使发行人 2020 年度收入畸高所致。实际上发行人 2021 年度收入属正常水平，并未出现收入恶化情况。

4、营业总成本

2021 年度，发行人支出营业总成本 12.27 亿元，较 2020 年度大幅下降 47.50%，主要仍系 2020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表现极为突出，致使发行人 2020 年度成本确认亦出现畸高的情况。

5、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51.62%，较 2020 年末下降 10.97%。

6、EBITDA 及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21 年度，发行人 EBITDA 为 8.76 亿元，较 2020 年度大幅下降 49.06%；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1.85，较 2020 年度下降 28.85%，主要系 2020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业绩突出，致使发行人 2020 年度 EBITDA 畸高所致。实际发行人 2021 年度盈利水平并未出现收入恶化情况，且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依然高于 1，属良好情况。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 19 正奇 03

发行人发行了 19 正奇 0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二) 20 正奇 01

发行人发行了 20 正奇 01，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0 亿元。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19 正奇 03

截至 2021 年末，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亿元。

发行人已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 20 正奇 01

截至 2021 年末，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亿元。

发行人已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不存在异常。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及公司债券偿付情况

一、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变更、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一) 19 正奇 03

本期债券由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二) 20 正奇 01

本期债券由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报告期内，发行人本期债券增信机制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已按时支付应付付息资金，担保人无需执行增信机制。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增信机制有效。

二、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一致。

三、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9 正奇 03、20 正奇 01 已完成 2021 年付息工作，发行人按时支付应付付息资金。

19 正奇 03 已于 2021 年 12 月进行回售工作，发行人兑付回售资金 2.25 亿元。

第六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19 正奇 03、20 正奇 01 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未约定其他义务事项。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债券不存在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债务违约及延迟支付债务本息的情况。2019 年度及 2020 度，发行人贷款偿还率及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业务收入

发行人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 336,776.13 万元及 159,853.9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2,080.97 万元及 26,221.63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432,294.16 万元及 184,132.01 万元。发行人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分别实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2,011.89 万元及 87,623.53 万元，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59 及 1.85。

（二）发行人流动性资产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开展的业务属性要求其具有充足的自由资金，发行人可以通过快速缩减发放贷款等业务规模筹集现金，以偿付即将到期的债券本息。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账面尚余货币资金 9.39 亿元，流动资产合计 98.80 亿元，流动与速动比率均为 1.89。

第九章 其他事项

一、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公司名称变更及单次抵质押资产价值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名称变更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公司名称变更。发行人名称由“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正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单次抵质押资产价值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发行人单次抵质押资产价值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事项。本次质押系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正奇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及发行人二级子公司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质押物为发行人持有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289】）1150 万股股票，该资产最近一期账面价值为 9.61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开市场价为 10.97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 23 日，现注册资本 4 亿元人民币，发行人通过全资子公司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76% 的股份，均为首发上市限售股，解禁日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各被担保人资信情况良好，自成立至今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况。

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与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需要报告的与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已对相关重大事项及时跟进，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措施请参考本报告第二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正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